



2025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

BRICS2025-ST-014

技术规程

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技能发展、应用技术与创新中方工作组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组委会

竞赛技术委员会专家组制定

2025 年 4 月

目 录

一、竞赛项目	2
二、竞赛目的	2
三、对选手的知识和技能要求	3
四、竞赛内容	4
五、竞赛方式	8
六、竞赛流程	11
七、竞赛试题	13
八、竞赛规则	13
九、技术规范	17
十、竞赛环境、设施和场地	18
十一、成绩评定原则、方式和细则	22
十二、竞赛设备、工具 and 材料	25
十三、奖项设定	29
十四、竞赛组织、安全和后勤保障	30
十五、监督、申诉与仲裁	32
十六、竞赛观摩	32
十七、竞赛视频	33
十八、竞赛须知	33

2025 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技术规程

一、竞赛项目

赛项编号：BRICS2025-ST-014

赛项名称：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

英语翻译：The Third Vocational Skills of Baby Care Competition

赛项组别：中职组、高校组、国际组、教师组

二、竞赛目的

大赛特色：智慧托育，技赢未来！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竞赛是在一带一路和金砖国家“构建高质量伙伴关系，共创全球发展新时代”背景下开展针对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的一项大型赛事，目的是推动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理念、标准、技术在一带一路和金砖国家的高质量发展与创新应用。

本赛项根据职业教育国家教学标准、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制度，在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的指导下，基于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对应的工作领域、工作任务及职业技能要求，以婴幼儿照护者应具备的知识、能力、素质为核心，在3岁以下婴幼儿的安全防护、生活照料、日常保健、早期发展指导四个模块综合考核选手基本知识水平和各项婴幼儿照护服务技能应用。通过举办大赛，搭建金砖国家婴幼儿照护服务交流学习平台，增进国际校际间办学经验交流，

展示我国“校企合作、产教融合”婴幼儿照护类专业群教育改革和创新发展的教学成果，向国际输出中国标准《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提升婴幼儿照护行业专业技能人才的水平，同时，必将为金砖国家建立婴幼儿照护服务人才选拔通道，提升现代服务产业领域人才培养能力，促进金砖国家技能发展。

三、对选手的知识和技能要求

（一）知识要求

1. 法律法规和政策

掌握相关法律法规，如《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母婴保健法》等，了解国家关于婴幼儿照护和服务的政策与法规。熟悉金砖国家和“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婴幼儿照护法律法规和标准。

2. 专业理念与职业伦理

掌握婴幼儿照护领域的先进理念和职业伦理，如科学照护、人文关怀等。具备职业伦理意识，能够尊重婴幼儿的权益，提供道德和伦理上的优质服务。

3. 专业知识与应用

掌握婴幼儿照护服务领域婴幼儿安全防护、生活照料、日常保健和早期发展指导等基本知识和各项婴幼儿照护服务技能应用。

（二）技能要求

1. 理论测试

主要以单选题、多选题和判断题试题形式，测试参赛选手对法律法规、专业理念与职业伦理、专业知识与专业技能应用的掌握。同时

体现参赛选手良好的职业素养，能够在实际工作中遵守职业规范。

2. 项目展示

全面展示针对婴幼儿照护工作中遇到的情况，能够具备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专业能力，有助于解决托育工作实际问题或现实困难。能够促进职业院校学生高质量就业，包括直接间接推动扩大就业规模等。展示先进技术的学习能力，以及对新技术、新设备、新产品的操作能力。

团队成员在比赛中能够准确理解共同目标和任务，清楚自己的角色定位和职责；能够有效沟通、紧密协作；能够相互补台，共同应对突发情况；能够相互尊重、信任和支持，拥有良好的团队氛围。

总之，参赛选手需要具备扎实的理论知识、专业的实操技能、良好的沟通能力和人文关怀素养，能够在不同场景中提供高质量的婴幼儿照护服务。

四、竞赛内容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以婴幼儿照护服务为中心，全面考核参赛选手基于典型工作任务的核心技能、职业素养和人文关怀的岗位胜任力。赛项设计为理论测试和项目展示两个竞赛模块。

（一）中职组

1. 理论测试模块

该项目为理论知识考核，考核在婴幼儿照护领域的理论知识和基础能力。理论考试涵盖婴幼儿生理、心理发展特点、健康照护和安全防护等方面知识，重点考核选手婴幼儿照护基础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等相关理论知识。所有参赛选手统一在“幼儿照护初级、中

级证书”题库系统中随机抽取一套 100 道选择题试卷作答，测试时间为 60 分钟，每队随机抽取 2 位选手参与理论测试，取 2 位参赛选手的平均分，满分 100 分，按 30%计入总成绩。

2. 项目展示模块

项目展示总时长为 1 小时，参赛队伍需在 1 小时内完成固定项目和自选项目的技能操作和现场讲解，项目展示设计应围绕“技能水平、职业素养、应用价值、团队合作、创新创业”五个要素进行。具体要求如下：

（1）固定项目

固定项目包括为智能幼儿进行体温测量、为智能幼儿进行海姆立克急救法、为智能幼儿进行心肺复苏三个项目，参赛队伍需从三个项目中选择一个项目融合到 1 小时的技能展示中。

（2）自选项目

自选项目由各参赛队伍根据自身专业优势和特点自主选择，需融合到 1 小时的技能展示中。

（3）现场讲解

在技能操作的同时，参赛队伍需进行现场讲解，主要介绍总体思路、技能要点、主要成果和项目创新等方面。讲解内容应清晰、准确，能够帮助现场评委理解项目的关键环节和技术要点。

（二）高校组

1. 理论测试模块

该项目为理论知识考核，考核在婴幼儿照护领域的理论知识和基础能力。理论考试涵盖婴幼儿生理、心理发展特点、健康照护和安全防护等方面知识，重点考核选手婴幼儿照护基础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等相关理论知识。所有参赛选手统一在“幼儿照护中级、高

级证书”题库系统中随机抽取一套 100 道选择题试卷作答，测试时间为 60 分钟，每队随机抽取 2 位选手参与理论测试，取 2 位参赛选手的平均分，满分 100 分，按 30%计入总成绩。

2. 项目展示模块

项目展示总时长为 1 小时，参赛队伍需在 1 小时内完成固定项目和自选项目的技能操作和现场讲解，项目展示设计应围绕“技能水平、职业素养、应用价值、团队合作、创新创业”五个要素进行。具体要求如下：

（1）固定项目

固定项目包括为智能幼儿进行体温测量、为智能幼儿进行海姆立克急救法和为智能幼儿进行心肺复苏三个项目，参赛队伍需从三个项目中选择一个项目融合到 1 小时的技能展示中。

（2）自选项目

自选项目由各参赛队伍根据自身专业优势和特点自主选择，需融合到 1 小时的技能展示中。

（3）现场讲解

在技能操作的同时，参赛队伍需进行现场讲解，主要介绍总体思路、技能要点、主要成果和项目创新等方面。讲解内容应清晰、准确，能够帮助现场评委理解项目的关键环节和技术要点。

（三）国际组

1. 理论测试模块

该项目为理论知识考核，考核在婴幼儿照护领域的理论知识和基础能力。理论考试涵盖婴幼儿生理、心理发展特点、健康照护和安全防护等方面知识，重点考核选手婴幼儿照护基础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等相关理论知识。所有参赛选手统一在“幼儿照护初级证书”

题库系统中随机抽取一套 100 道选择题试卷作答,测试时间为 60 分钟,每队随机抽取 2 位选手参与理论测试,取 2 位参赛选手的平均分,满分 100 分,按 30%计入总成绩。

2. 项目展示模块

项目展示总时长为 1 小时,参赛队伍需在 1 小时内完成固定项目和自选项目的技能操作和现场讲解,项目展示设计应围绕“技能水平、职业素养、应用价值、团队合作、创新创业”五个要素进行。具体要求如下:

(1) 固定项目

固定项目包括为智能幼儿进行体温测量、为智能幼儿进行海姆立克急救法和为智能幼儿进行心肺复苏三个项目,参赛队伍需从三个项目中选择一个项目融合到 1 小时的技能展示中。

(2) 自选项目

自选项目由各参赛队伍根据自身专业优势和特点自主选择,需融合到 1 小时的技能展示中。

(3) 现场讲解

在技能操作的同时,参赛队伍需进行现场讲解,主要介绍总体思路、技能要点、主要成果和项目创新等方面。讲解内容应清晰、准确,能够帮助现场评委理解项目的关键环节和技术要点。

(四) 教师组

1. 理论测试模块

该项目为理论知识考核,考核在婴幼儿照护领域的理论知识和基础能力。理论考试涵盖婴幼儿生理、心理发展特点、健康照护和安全防护等方面知识,重点考核选手婴幼儿照护基础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等相关理论知识。所有参赛选手统一在“幼儿照护高级证书”

题库系统中随机抽取一套 100 道选择题试卷作答,测试时间为 60 分钟,每队随机抽取 2 位选手参与理论测试,取 2 位参赛选手的平均分,满分 100 分,按 30%计入总成绩。

2. 教学能力展示

教学能力展示包括教学实施报告展示、教学展示、答辩三个环节。

(1) 教学实施报告展示

教学团队针对幼儿照护相关课程教学实践中的问题开展研究和实践,完成教学设计、实施课堂教学,撰写 1 份教学实施报告。报告应总结参赛内容的教学整体设计、教学实施过程、学生学习效果、反思改进措施等方面情况,突出重点和特色,体现创新举措和具体成效,可用图表加以佐证。中文字符在 5000 字以内(文末注明正文“中文字符统计数”),插入的图表应有针对性、有效性,文字清晰可见,图表合计不超过 12 张,单张图表原则上不超过半页。教学团队中一位教师用 PPT 做教学实施报告展示。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2) 课堂教学展示

教学展示采取课堂教学的形式。课堂教学即现场授课(现场无学生),评委主要从教学内容、教学过程与方法、教学语言与教态、教学效果等方面进行考评。教学展示共计 15 分钟。

(3) 答辩

教学团队人员根据评委现场出题,回答 2 个问题,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教学能力展示流程:进入比赛室后,首先由一名教师通过 PPT 进行简要介绍教学实施报告的主要内容、创新特色,时间不超过 5 分钟;然后由另一名教师进行课堂教学展示,时间不超过 15 分钟;期间,教学团队回避(不超过 5 分钟)等待评委出题,返回比赛室后回答屏幕

上显示的 2 个问题，时间不超过 5 分钟。答辩题由评委现场集体讨论提出，团队人员作答并可以相互补充，评委不作复述、不能解读，可以追问。

选手根据提前准备好课堂教学课件、教学实施报告及课件拷贝至指定 U 盘（U 盘于报到当天发放），比赛开始根据抽签加密顺序、按照要求先后到备赛室抽取赛题并进行准备，听从工作人员安排适时到比赛室外等候。备赛时间 30 分钟（赛场配备有电脑，无网络），教学展示以幼儿照护相关专业课程内容为主题。

五、竞赛方式

（一）竞赛报名

2025 年“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与技术创新大赛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设置中职组、高校组、教师组和国际组，参赛队伍以学校为单位组队，不得跨校组队。具体组队要求如下：

1. 学生组（中职组、高校组）：每支参赛队伍由 2-4 名学生组成，各参赛队可配 2 名指导教师，并设 1 名领队。

2. 教师组：每支参赛队伍由 2-4 名专兼职教师组成，并设 1 名领队。

3. 国际组：每支参赛队伍由 2-4 名学生组成，各参赛队可配 2 名指导教师，并设 1 名领队。

每所院校在每个组别报名队伍不超过 2 支。若某一组别的报名队伍数量不足 10 个队伍，将并入其他组别或取消该组别。

（二）竞赛选拔

当各组别报名人数超过 108 支队伍时，将启动选拔赛，选拔原则

以省为单位，按照成绩优先级选取每省的前 3 名的队伍进入决赛，如遇特殊情况，无法参赛，则顺延名次，补满为止。组委会将在大赛官方信息平台上发布晋级决赛选手名单。

为鼓励和支持赛项承办院校积极组织大赛运营工作，每所承办校可推荐一支队伍直接晋级全国总决赛。若该校已有队伍通过成绩排名晋级全国总决赛，则不再额外授予推荐名额。

同一赛项同一组别中，每所学校最多只能有 1 支队伍获得一等奖并进入决赛。

（三）冠军风采展演

本赛项决赛中职组、高校组、国际组、教师组的第 1 名共 4 支队伍参加冠军风采展演，冠军风采展演以路演的方式进行。

（四）竞赛规范

根据《世界技能大赛规范》，决赛采用第三方专家执裁方式，第三方专家参加裁判员认证培训，并参与执裁工作。

（五）竞赛要求

参赛队伍根据竞赛任务设置，结合专业要求，围绕生产、管理、服务一线岗位实际需求和实践要求，立足技能创新，自主确定参赛项目名称，自主设计参赛项目内容，从大赛赛项设备材料库（见赛项规程附件 1）自主选择参赛所需设备和材料。

参赛队可自带设备和材料，需符合竞赛要求的规格，并与承办学校确认可行后进场，现场设备技术保障谁提供谁负责。自带设备的参赛队在比赛前 10 天需提交《参赛队自带设备材料确认书》（附参赛队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确认信息）给到承办校，现场物料经确认后后方可入场。

六、竞赛流程

（一）日程安排

具体的竞赛日期由大赛组委会及赛区组委会统一规定，竞赛期间的日程安排（见表1）。

表1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决赛日程安排表

日期		时间	内容	地点
决赛前两天		09:00-12:00	专家组会议	承办地/住宿地
		13:30-15:30	专家组检查赛场	比赛现场
决赛前一天		08:30-12:00	参赛选手及领队报到、领取参赛证	承办校/住宿地
		14:00-14:30	开幕式	承办校
		14:30-15:30	领队会议	承办校
		15:30-16:00	参赛选手熟悉赛场	比赛场地
		16:00-19:00	裁判员培训	承办校
		19:00-20:00	专家组督导监督、封闭赛场	比赛场地
		20:00-20:30	裁判抽取正式赛卷及备用赛卷	承办校保密室
决赛第一天	上午	09:00	参赛选手检录	检录区/候赛场
		09:00-10:20	二次抽签加密（抽签序号、竞赛序号）	检录区/候赛场
		10:30-11:30	理论测试	比赛机房
	下午	13:00	参赛选手检录	检录区/候赛场
		13:00-13:30	二次抽签加密（抽签序号、竞赛序号）	检录区/候赛场
		13:30-14:00	裁判进入执裁室、比赛现场	竞赛区

		14:00-19:00	项目展示/教学能力展示现场 评分	比赛现场
决赛 第二天	上午	8:30	参赛选手检录	检录区/候赛场
		8:30-9:30	参赛选手检录、加密	检录区/候赛场
		09:00-09:30	裁判进入执裁室、比赛现场	竞赛区
		09:40-12:40	项目展示/教学能力展示现场 评分	比赛现场
	下午	13:30	参赛选手检录	检录区/候赛场
		13:30-14:00	二次抽签加密(抽签序号、竞赛序号)	检录区/候赛场
		13:30-14:00	裁判进入执裁室、比赛现场	竞赛区
		14:00-19:00	赛事观摩(有条件)	观摩室
		14:00-19:00	项目展示/教学能力展示现场 评分	比赛现场
	晚上	20:00-21:00	总核分	核分室
		22:00-24:00	成绩公示	承办校
决赛 第三天	上午	09:30-11:00	冠军风采展演、闭幕及颁奖仪式	承办校
		11:00-11:30	专家、裁判赛项总结会	承办校
	下午	返程		

（二）竞赛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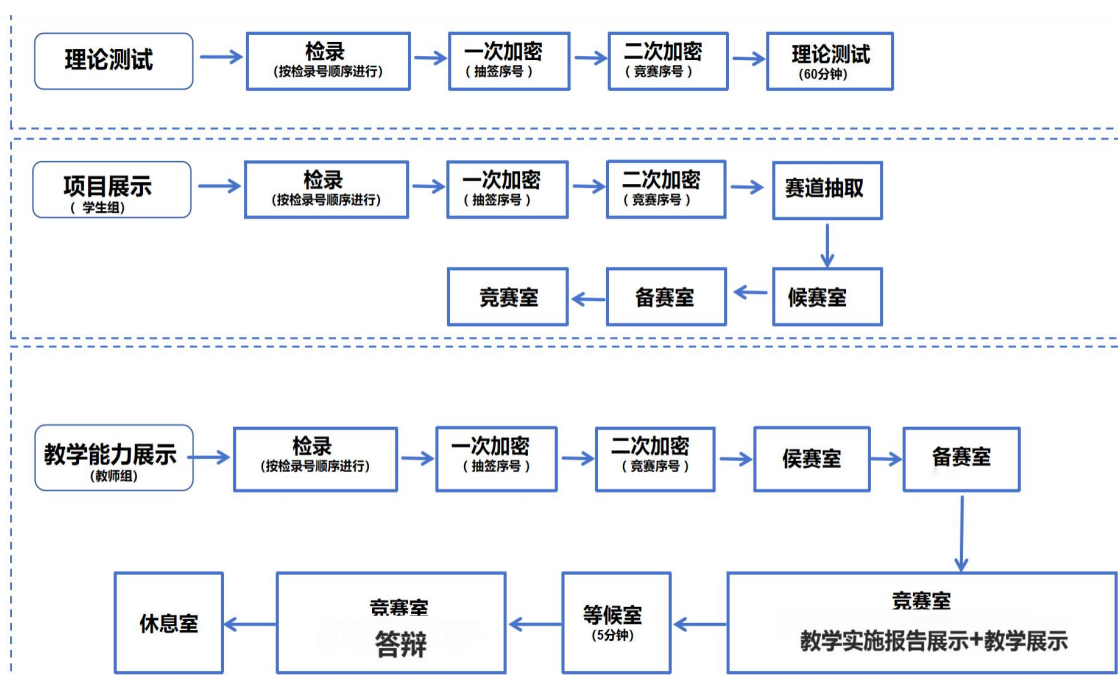


图 1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竞赛流程图

七、竞赛试题

赛项本着“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在大赛组委会指导下，专家组在赛前 1 个月在大赛指定网站（或 QQ 群）上公布各组别的赛项任务书。幼儿照护理论测试赛前由本赛项专家组从幼儿照护初级、中级、高级证书考试题库抽题。

八、竞赛规则

（一）参赛选手报名

1. 选手资格

（1）中职组：中等职业学校（含中专、职高、职教中心、技工学校，技师学院）在籍学生，其中技师学院为一至三年级在籍学生。

（2）高校组：高等职业院校（含高职、高专、成人高校、技师学

院、高职本科）和普通本科在籍学生，其中技师学院为四年级以上在籍学生。

（3）国际组：参赛选手年龄为 16~28 周岁，须包含来自一带一路及金砖国家的国际选手。

（4）教师组：中等职业学校（含中专、职高、职教中心、技工学校，技师学院）专任教师；高等职业院校（含高职、高专、成人高校、技师学院、高职本科）和普通本科专任教师。

2. 人员变更

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报名获得确认后不得更换。如备赛过程中参赛选手和指导教师因故无法参赛，须由参赛单位于开赛 10 个工作日之前出具书面说明，经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核实后予以更换；团体赛选手因特殊原因不能参加比赛时，则视为自动放弃竞赛。

3. 资格审核

组委会负责本地区参赛学生的资格审查工作，并保存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以备查阅。

参赛队以院校为单位组队。

为促进中国与金砖国家职业教育互融互通、院校交流合作、师生增进友谊，国际组参赛队可采用中外联队组队方式，比赛以联队为单位，须包含来自一带一路及金砖国家的国际选手。其中，金砖国家参赛队亦可采取提交参赛作品的形式参赛（评分方式和评分标准另行公布）。

每支参赛队伍可配备 2 名指导教师（教师组无指导教师）。

（二）熟悉场地

1. 大赛组委会在报到时间结束后统一安排各参赛队有序地熟悉场

地。

2. 熟悉场地时严禁与现场工作人员进行交流，不发表没有根据以及有损大赛整体形象的言论。

3. 参观熟悉场地时严禁拍照或录音。

4. 熟悉场地严格遵守大赛各种制度，严禁拥挤，喧哗，以免发生意外事故。

（三）比赛入场

1. 参赛选手凭参赛证、身份证、学生证/教师证在正式比赛开始前30分钟到指定地点集合，选手依次进场检录。现场裁判将对各参赛选手的身份信息进行核对。选手在正式比赛开始15分钟后不得入场，比赛结束前30分钟内允许提前离场。

2. 除比赛规定的物品外，参赛选手不允许携带任何通讯及存储设备、纸质材料等物品进入赛场，赛场内提供比赛必备用品。

（四）抽签环节

选手（参赛队）进入后依次进行抽签，一次加密、二次加密、抽取赛位号，并按赛位号顺序参加竞赛。

（五）比赛过程

1. 竞赛过程中，参赛选手须严格遵守相关操作规程，确保设备及人身安全，并接受裁判员的监督和警示。竞赛结束，参赛选手须完成现场清理并经裁判员同意后方可离开。

2. 参赛选手所携带进入赛场的参赛证件和其他物品，现场裁判员有权进行检验和核准。

3. 教师课堂教学展示过程中所使用场所环境、教学道具、教学平台、教师服装、课件及相关视频等均不得出现泄露地区、学校名称、

本人姓名的元素，否则，做舞弊零分处理。

4. 比赛过程中选手不得随意离开工位范围，不得与其他选手交流或擅自离开赛场。如遇问题时须举手向裁判员示意询问后处理，否则按作弊行为处理。

5. 在比赛过程中只允许裁判员、工作人员进入现场，其余人员（包括领队、指导教师和其他参赛选手）未经组委会同意不得进入赛场。

6. 比赛过程中，选手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确保人身和设备安全，并接受现场裁判和技术人员的监督和警示。因选手造成设备故障或损坏，无法继续比赛，裁判长有权决定终止比赛。因非选手个人因素造成设备故障，由裁判长视具体情况作出裁决（暂停竞赛计时或调整至最后一批次参加竞赛）。如果确定为设备故障问题，裁判长按照故障修复时间给予补时。

（六）比赛结束

1. 在项目展示比赛结束前 1 分钟，由计时员举牌提醒选手比赛还有 1 分钟，选手应做好结束准备。结束哨声响起时，宣布比赛正式结束，选手必须停止一切操作。

2. 在教师组教学展示和教学实施报告展示两个项目比赛结束前 1 分钟，均由计时员举牌提醒选手比赛还有 1 分钟，选手应做好结束准备。结束哨声响起时，宣布比赛正式结束，选手必须停止一切操作。

3. 理论测试在结束前 10 分钟，有裁判员提醒选手比赛结束还有 10 分钟，选手应做好结束准备。结束哨声响起时，宣布比赛正式结束，选手必须停止一切操作。

4. 参赛队若提前结束竞赛，应由选手向裁判员举手示意，竞赛终止时间由裁判员记录，结束竞赛后不得再进行任何操作。

5. 比赛中有计算机编辑文档内容，需按比赛要求保存相关文档，不要关闭计算机，不得对设备随意加设密码。比赛结束后，选手应做好比赛设备的整理工作，包括设备移动部件的复位，整理个人物品。

6. 参赛选手不得将比赛有关的任何物品带离赛场，选手必须经现场裁判员检查许可后方可离开赛场。

（七）文明参赛要求

1. 任何选手在比赛期间未经赛项组委会的批准不得接受其他单位和个人进行的与比赛内容相关的采访。

2. 竞赛过程中，除参加当场次竞赛的选手、执行裁判员、现场工作人员和经批准的人员外，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竞赛现场，选手完成比赛后应及时退出现场。

3. 任何选手未经允许不得将比赛的相关信息私自公布。

4. 对违反竞赛纪律的参赛选手及所在代表队和单位，视情节轻重、后果影响程度，予以取消竞赛评奖资格或通报批评。

5. 各类赛务人员必须统一佩戴由大赛组委会印制的相应证件，着装整齐。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暗示、指导、帮助和影响参赛选手。

6. 新闻媒体人员进入赛场必须经过赛点领导小组允许，并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的安排和管理，不能影响竞赛进行。

7. 其他未涉事项或突发事件，由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或决定。

九、技术规范

本赛项遵循的技术规范及要求如下：

1.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等级标准（标准代码 590005）；

2.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教材（初级）》；

3.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教材（中级）》；
4.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教材（高级）》；
5.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教材（基础知识）》；
6. 《0~3 岁婴幼儿居家照护服务规范》GB/45089-2024；
7. 《教师数字素养》教育行业标准(教科信函〔2022〕58 号)；
8. 2023 年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教学能力比赛方案。

十、竞赛环境、设施和场地

本次赛场整体布局图（见图 2 至图 6），此布局图仅供参考，比赛时根据赛项场地情况自行设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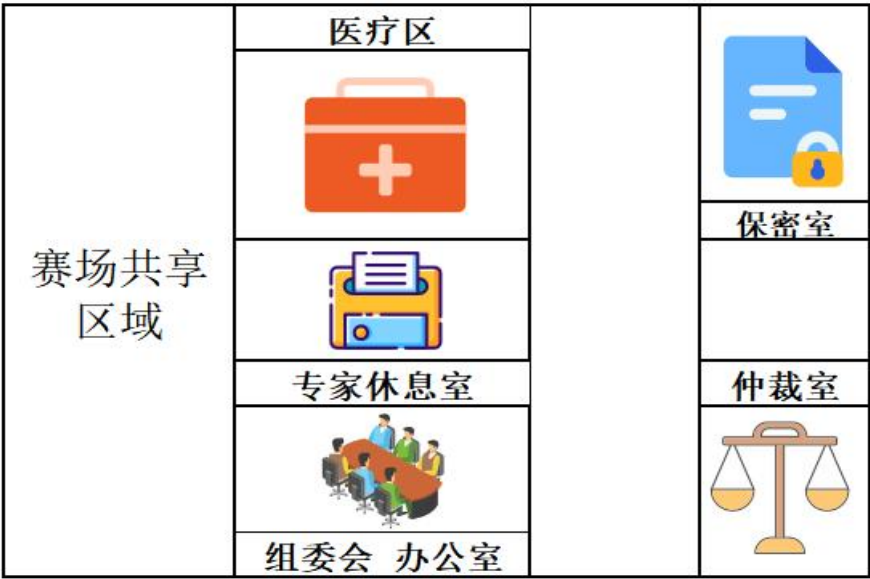


图 2 赛场共享区域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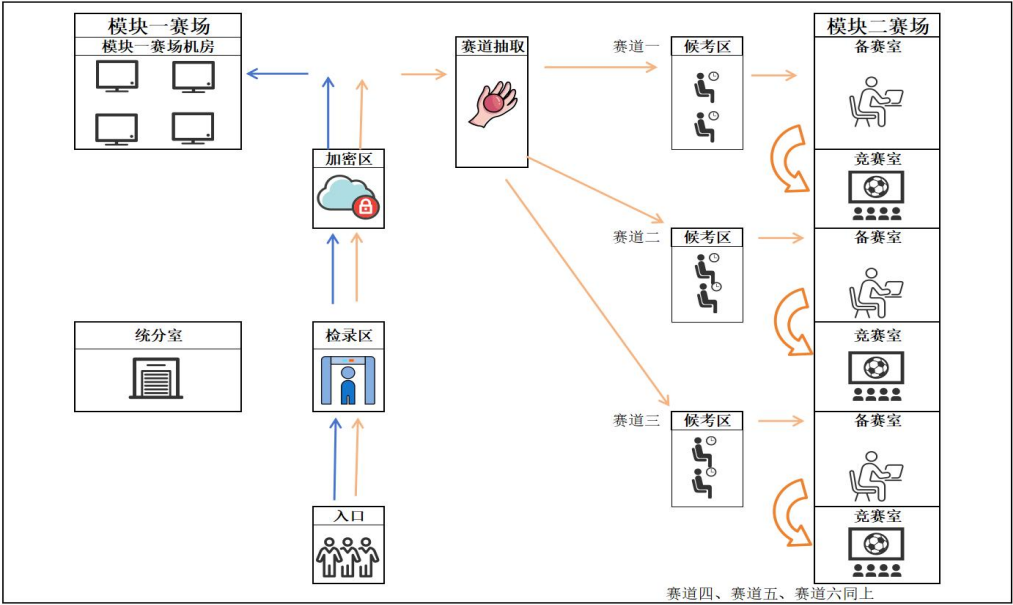


图 3 中职组赛场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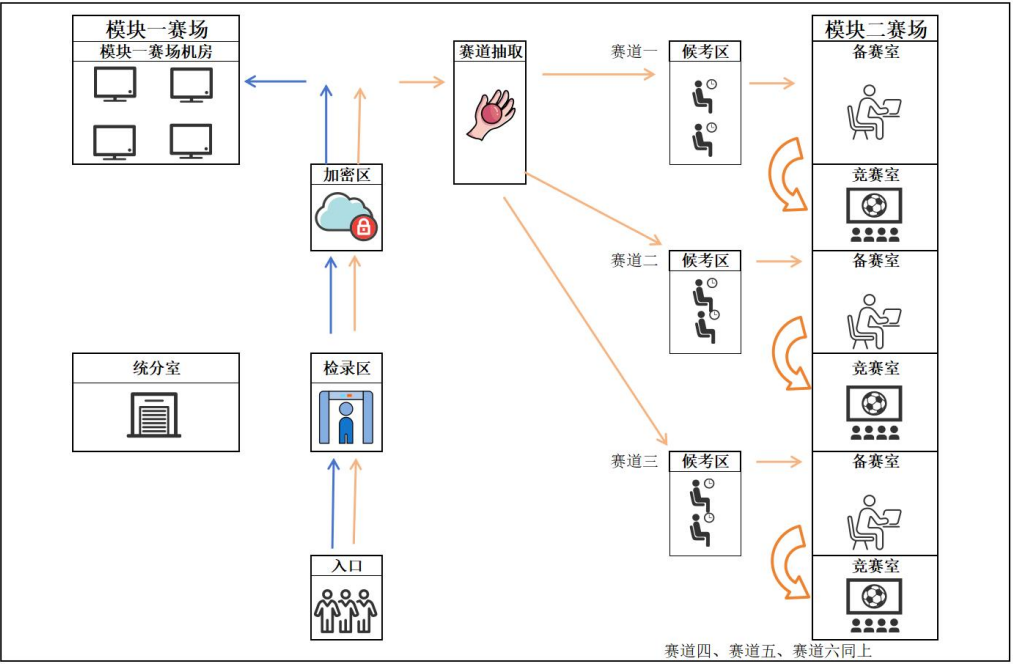


图 4 高校组赛场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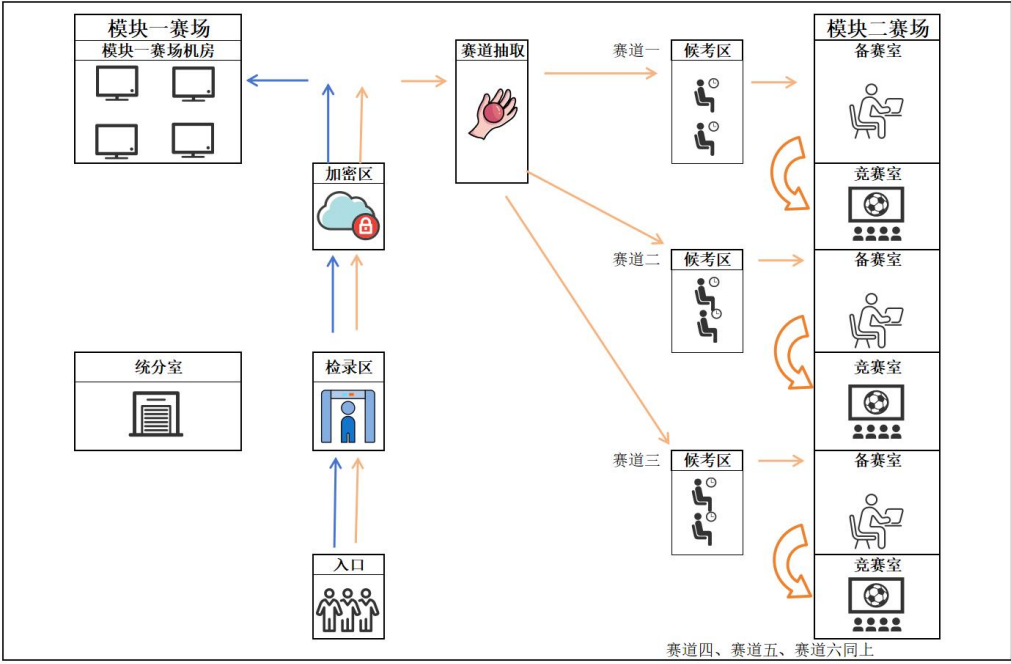


图 5 国际组赛场布局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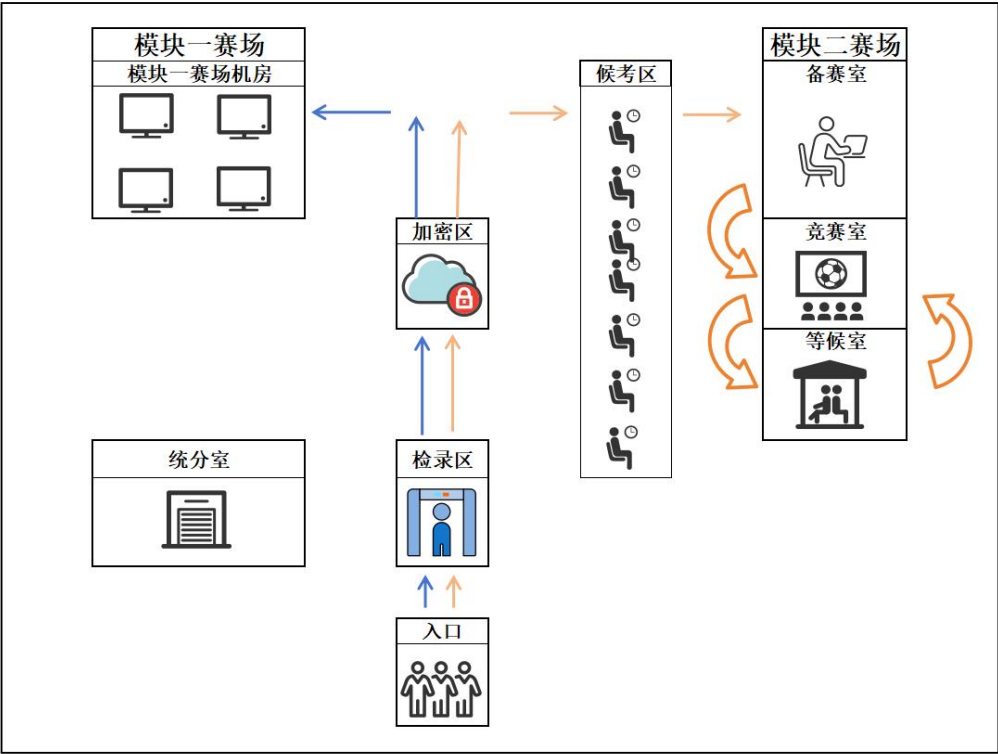


图 6 教师组赛场布局图

（一）竞赛现场环境和设施

1. 大赛现场设置竞赛区、裁判区、服务区、技术支持区。
2. 竞赛区为参赛队提供标准竞赛设备。
3. 裁判区配置计算机等统计工具；配置摄像机，记录各参赛队的比赛全过程。
4. 服务区提供医疗等服务保障。
5. 竞赛现场各个工作区配备单相 220V/3A 以上交流电源。

（二）竞赛场地

1. 理论考试教室

标准化考场，360° 高清监控设备，多媒体教室、普通教室场内光线充足、明亮，可以轻松地阅读白纸上的黑色 5 号字；不可有引起屏幕反光的强光，不可影响观看多媒体屏幕的内容。在适当的位置配备录像设备。每个竞赛工位应能够提供可登录理论考试平台的电脑，且电脑运转良好，安装竞赛所需的相关软件。

2. 观摩场地

有能容纳领队及指导老师共同观摩的、有转播赛况的场地。

3. 实操赛场环境

（1）候赛室：候赛室数量要与参赛选手人数相匹配，并配有应急赛场。参赛选手独立座位。

（2）物料室：场内摆放《大赛赛项设备材料库清单》罗列的所有材料。

（3）备赛室、竞赛室：场内不能有明显的回音，声音要清晰，隔音效果良好；场内光线充足、明亮，可以轻松地阅读白纸上的黑色 5 号字。

(4) 在适当的位置配备录像设备。

4. 专家评委统分室

打印机 3 台、电脑 3 台、办公桌适量。

十一、成绩评定原则、方式和细则

(一) 成绩评定原则

1. 竞赛成绩采用百分制、模块计分。

2. 理论测试模块 100 分，以参赛团队 2 位选手成绩平均分计算。参与理论测评的 2 位选手在领队会议进行随机抽取。国际组随机抽取 1 位中国籍选手和 1 位外籍选手参加。

3. 项目展示模块 100 分，以参赛队现场评分计算成绩。

4. 教学能力展示模块 100 分，以参赛队现场评分计算成绩。

5. 学生组最终成绩总分 100 分。理论测试模块分值 100 分，权重 30%后计入总分；项目展示模块分值 100 分，权重 70%后计入总分。成绩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赛卷结构—学生组和教师组主要内容见表 2 和表 3。

表 2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赛卷结构—学生组

模块		主要内容	备赛时长（分）	比赛时长（分）	分值（分）
模块一	理论测试	①法律法规； ②专业理念与职业伦理； ③专业知识与应用； ④专业技能相关知识。	0	60	30
模块二	项目展示	幼儿照护实操考核	60	60	70
合计					100

6. 教师组最终成绩总分 100 分。理论测试模块分值 100 分，权重 30%后计入总分；教学能力展示模块分值 100 分，权重 70%后计入总分，成绩保留小数点后 2 位。

表 3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赛卷结构—教师组

模块		主要内容	备赛时长（分）	比赛时长（分）	分值（分）
模块一	理论测试	①法律法规； ②专业理念与职业伦理； ③专业知识与应用； ④专业技能相关知识。	0	60	30
模块二	教学能力展示	①课堂教学展示； ②教学实施报告展示； ③答辩。	30	30	70
合计					100

（二）评分标准

1.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项目展示评分为所有裁判评分之和的算术平均值，成绩保留两位小数点。

2. 评分标准

（1）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项目展示的评分标准（表 4）

表 4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项目展示的评分标准

（原则：突出能力导向、解决实际问题、体现创新因素、确保公平可比）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技能水平	1. 熟练掌握幼儿照护相关工作岗位的技能； 2. 技能操作规范，符合行业和岗位标准； 3. 具备较高的技能操作水平及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	60
职业素养	1. 展现较好的职业伦理，具有工匠精神； 2. 展现学校对学生全面培养、基本素养培育和成长发展的成效； 3. 展现职业教育育人成果，体现产教融合、科教融汇； 4.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职业精神、职业素养。	10
应用价值	1. 有助于解决幼儿在实际照护中遇到的问题； 2. 能够促进职业学校学生高质量就业，包括直接间接推动扩大	10

	就业规模等； 3. 竞赛内容有先进的技术含量，对推动托育园所技术升级、服务提质等具有积极作用； 4. 符合关爱幼儿的理念，有利于幼儿照护服务质量，关注幼儿身心健康，提升幼儿家庭幸福感； 5. 符合托育园所或上门托育的工作流程，有利于相关工作的开展，提升服务质量。	
团队合作	1. 团队成员能够准确理解共同目标和任务，清楚自己的角色定位和职责； 2. 团队成员在比赛中能够有效沟通、紧密协作； 3. 团队成员能够相互补台，共同应对突发情况； 4. 团队成员相互尊重、信任和支持，拥有良好的团队氛围。	10
创新创意	1. 充分体现托育岗位工作流程，并遵循服务理念，同时体现对流程和服务的创意、创新； 2. 体现面向职业和岗位技能产品的新技术、新设备，侧重于幼儿照护的工具创新、实用技术创新、幼儿照护相关产品（技术）改良、具有普适性和一定的前瞻性； 3. 体现团队成员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10
总分		100

(2)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教师组）教学能力展示的评分标准（表 5）

表 5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教学能力展示的评分标准

评分维度	评审要点	评审内容	分值
教学实施报告	1. 特色鲜明、成效显著	1. 报告介绍突出幼儿照护的重点和特色，体现创新举措和具体成效，反思深刻，特色创新具有较大借鉴和推广价值，充分体现参赛团队日常教学中对于幼儿照护模块的学术研究和实践探索。	10
	2. 清晰严谨、重点突出	2. 报告介绍语言简练、表述清晰、逻辑严谨、详略得当，教态自然，体现教师的基本素养； 3. 报告介绍与课堂教学展示片段关联紧密。	8
	3. 聚焦主题、有理有据	4. 依据教学实施报告进行介绍，聚焦托育主题、观点准确、思路清晰、措施合理成效可信，图表视频佐证有力。	7
教学展示	1. 坚持立德树人，体现知行合一、德技并修要求	1. 落实立德树人，结合幼儿照护课程特点挖掘思政元素，强调有机融入课程教学，达到润物无声的效果。	14

	2. 凸显职业教育类型特色，体现以生为本	2. 教学内容清晰准确，教学活动安排合理，教学过程突出学生中心，体现先进教育思想和教学理念，遵循学生认知规律，有效解决学生遇到的问题，凸显职业教育类型特色。	9
	3. 课堂教学质量高效果好，反映师生真实教学状态	3. 课堂教学活动设计合理、逻辑清晰，重难点突出，教师能说会做善导，有效达成教学目标； 4. 课堂教学展示呈现真实教学。	9
	4. 数字技术与教学方式方法运用恰当，体现深度学习	5. 教学环境满足需求，教学过程系统优化，教法学法运用恰当，流程环节构思得当，教学活动开展有序。关注知识图谱的应用、生成式人工智能大数据模型应用，数字技术运用适当，教学资源、设施设备提高教学与管理成效。体现教师数字素养； 6. 重视对学生素养的培育，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注重教学重难点和课堂生成性问题的解决，教学互动深入有效、给学生深刻的学习体验。	9
	5. 展示教师良好综合素养，展现团队优势	7. 教师课堂教学素养水平高，态度认真、严谨规范、教态自然、表述清晰、亲和力强、各有特色； 8. 幼儿照护实训教学讲解和操作配合恰当，规范娴熟、示范有效：符合职业岗位要求，展现良好“双师”素养和团队优势。	9
答辩	1. 紧扣问题、论述全面，条理清晰、表达流畅	1. 回答问题与参赛内容契合，针对性强、重点突出，避免答非所问、泛泛而谈； 2. 答辩言简意赅、逻辑严谨、表达流畅、信服力强，充分体现教师扎实的教育教学理论功底和高超的教学改革研究水平。	10
	2. 教学理念先进，教学水平高，教学实践有特色，真实可信	3. 对教育教学理念理解深刻，对教育教学方法研究深入，回答问题观点正确、描述事实清楚，能结合课程教学实际，例证充分有力、实践真实可信。	10
	3. 答辩自圆其说，与参赛材料一致性高	4. 答辩中陈述的观点、过程、方法等逻辑自洽，并与教学实施报告汇报保持高度一致； 5. 答辩中对于托育园所岗位技能与服务流程熟悉。	5
总分			100

（三）评分方式及细则

1. 评分方式与要求

（1）理论测试模块：机房系统自动根据参赛团队选手答题情况出

分，成绩最终以团体参与机考的 2 位选手的平均分计算，成绩保留两位小数点。

(2) 实操考核模块：为现场评分，每组别每赛道现场评分裁判为 5 名，需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剩余裁判评分之和的算术平均值为最终得分，成绩保留两位小数点。

2. 裁判组织与分工

(1) 本赛项裁判分为现场裁判组和评分裁判组。

(2) 现场裁判组主要完成选手的资格审查、竞赛准备工作检查、任务书发放、比赛现场秩序维护与监督、比赛中突发的或其他临时情况的处理、文明生产等现场分的评比。

(3) 评分裁判组负责各竞赛任务成绩评定，组长由竞赛裁判长或副裁判长担任。评分裁判组成员与各参赛代表队隔离，评分期间在竞赛组委会没有特别授权的前提下，被禁止与外界联系。

3. 裁判评分方法

(1) 评比按竞赛组别赛道不同，分为不同的裁判小组完成，由主持评分工作的裁判长或裁判长统一召开评分裁判组会议，会议上由专家组长根据竞赛相关文件进行评分标准细化和解析，决定评分细则。主持评分工作的裁判长对各小组成绩进行审查和复核。

(2) 对于需要保存数据的考核点，在比赛结束后由两名或以上裁判进行统一评分，并进行 U 盘备份。

4. 比赛结束后

裁判长重新分配裁判小组，每组 3~5 名成员，负责对任务书中的某一项目，严格按照评分细则，进行全场评分，最后将该项目所有成绩汇总成表，并由小组审核确认签字，移交首席裁判。

5. 所有成绩汇总表均完成后

(1) 由指定其中 2 名裁判成员，对所有成绩汇总表进行分数复查确认，最终生成参赛队总成绩表，由首席裁判签字确认后，将工作任务书、现场所有记录表、确认表等相关纸质文档进行封箱签字，移交到组委会。（比赛总成绩满分 100 分）

(2) 评分中所有涂改处均需向评分裁判说明并备案；在复查中发现的问题均需向评分裁判说明并备案。

(3) 最终将比赛所有资料交竞赛组委会汇总，所有裁判员未经组委会同意不得泄露比赛试题和比赛成绩，比赛结果由竞赛组委会进行公布。

6. 竞赛现场与裁判工作现场进行全程视频录像。

7. 裁判工作在竞赛仲裁组监督下进行。

十二、竞赛设备、工具和材料

（一）竞赛设备材料

参赛队伍根据竞赛任务设置，结合专业要求，围绕生产、管理、服务一线岗位实际需求和实践要求，立足技能创新，自主确定参赛项目名称，自主设计参赛项目内容，从大赛赛项设备材料库（见赛项规程附件 1）自主选择参赛所需设备和材料。

参赛队可自带设备和材料，需符合竞赛要求的规格，并与承办学校确认可行后进场，现场设备技术保障谁提供谁负责。自带设备的参赛队在比赛前 10 天需提交《参赛队自带设备材料确认书》（附参赛队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确认信息）给到承办校，现场物料经确认后方可入场。

赛项设备携带要求：

1. 所有电子设备不允许携带，包括真实手机。
2. 不允许携带有关联接外网的一切设备。
3. 每支参赛队允许携带 U 盘 2 个，并粘贴统一标签纸，U 盘标签纸在选手报到时统一领取。
4. 所携带设备不宜太大（教室封存，长宽高空间有限）。

（二）技术平台

本赛项理论测试模块采用机考模式。依托金职母婴职业技能人才培养考评赛一体化智慧平台开展，考试期间，金职伟业技术团队在后台实时监控，全程护航，保障考试的顺利进行。指定考试技术平台对机房及电脑要求如下：

1. 机房要求

（1）学校宽带接入因特网，根据同时考试的人数对带宽的要求不一，一般最好不低于 20M 的专线网络（指从电信或移动机房直接到学校）。

（2）机房安装视频监控，能全程序录制高清考试情况，且录制视频能保存一个月。

（3）机房电脑的网卡是 100M 或 1000M 网卡，1000M 交换机到学校网络中心。

（4）如果是云机房，要求开放云终端 U 盘读写。

（5）每个考场（机房）准备一个 U 盘。

（6）每个考场要准备备用电脑，备用电脑的数量是考生人数的 5%，向上取整数。

2. 考试电脑硬件及软件

(1) 推荐：CPU i3 或以上，内存 4G 或以上，硬盘剩余空间 10G。

(2) 机房软件环境：Windows7 或 Windows10 操作系统，输入法包括：搜狗拼音输入法、微软拼音、搜狗五笔输入法。

(3) 如果电脑上有保护卡、还原卡，竞赛期间，请禁用保护卡或还原卡（禁用而不是取下）。

3. 技术要求：专业的摄录系统，用于后续大赛视频成果转化等，高清的多媒体投影系统，能实现远程竞赛直播。

十三、奖项设定

按竞赛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列参赛队的名次；竞赛成绩相同时，以实操成绩排名靠前；其他情况裁判组综合评审确定名次。

1. 以参赛队最终比赛成绩为依据，按照组别，依据四舍五入的原则，设一等奖（金牌）占比 10%，分别颁发金牌及证书；二等奖（银牌）占比 20%，分别颁发银牌及证书；三等奖（铜牌）占比 30%，分别颁发铜牌及证书；其他选手颁发优秀奖证书。

2. 获得一等奖（金牌）、二等奖（银牌）队伍的学生组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证书。

3. 获得一等奖（金牌）的参赛单位颁发最佳组织奖证书；获得二等奖（银牌）的参赛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证书。

4. 另设竞赛支持奖、突出贡献奖若干名，颁发给各竞赛平台支持单位、竞赛承办单位，按类别颁发证书、奖牌。

5. 国内赛前 2 名的参赛队获得优先出国参加比赛的资格。

6. 参赛队技能比赛总成绩达到 60 分及以上的参赛选手，可以自愿

申领 C 级技能护照证书。

十四、竞赛组织、安全和后勤保障

（一）赛项安全管理

赛场布置、比赛所需器材与设备须按国家有关安全规定准备。赛项执委会将在赛前对本赛项全体裁判员、工作人员进行安全培训，并制定专门方案保证比赛安全。

（二）比赛环境安全管理

1. 赛项执委会须在赛前组织专人对比赛现场、住宿场所和交通保障进行考察，并对安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2. 赛场周围设立警戒线，防止无关人员进入发生意外事件。承办院校提供保障应急预案实施的条件。赛项执委会会同承办院校制定开放赛场和观摩区的人员疏导方案。

（三）参赛队责任

1. 各参赛学校负责为参赛选手、指导教师等人员购买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

2. 各参赛学校须制定相关管理制度，并对参赛人员进行安全教育及安全管理。

（四）生活安全保障

比赛期间赛项执委会和承办院校要负责好裁判、参赛选手、教师和工作人员的住宿、卫生、饮食及交通安全工作。大赛期间承办院校须定时对公共卫生间等进行清洁消毒，保持空气流通，确保下水道畅通。

（五）应急处理

比赛期间发生意外事故，发现者应第一时间报告赛项裁判长，同时采取措施避免事态扩大，立即启动预案予以解决并报告组委会。

（六）管理方面

1. 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强化安保工作，完善各项措施落实。
2. 对参赛选手进行安全教育，要求参赛选手统一购买学生保
3. 注意食品与饮水安全。
4. 赛场配有安保人员，确保无关人员不得进入赛场。

5. 遭遇突发火灾时，现场第一发现人、防火责任区责任人应迅速向大赛安全防火委员会报告，向消防部门 119 报警，分楼层按照安全指示标记有序疏散人员，协助火场人员迅速有序逃生。

6. 赛场指定区域配备救护车和医护人员以及相应的药品，现场不能处理的及时送 120 急救中心。

（七）赛事应急

1. 物品耗材紧缺应急：现场有备用物品和耗材，以便及时补充参赛选手备赛中客观上出现所需备赛物品数量不足或结构性紧缺。

2. 赛事过程问题应急处置：竞赛过程中如果试卷出现缺页、字迹模糊等异常现象，由参赛选手在第一时间举手示意，裁判长确认后回应处理。

3. 赛后出现问题应急：对参赛选手竞赛后出现的不正常现象，如精神颓废、情绪低落等，须及时给予心理疏导，并告知领队及指导老师。

（八）其他方面管理

因停电、停水和非人为因素造成设备故障，经裁判长确认后，参

赛选手可暂停比赛，视解决情况所需时间长短，决定延续或调整比赛时间。

十五、监督、申诉与仲裁

（一）申诉主体为参赛队领队。

（二）各参赛队对不公正执裁、有关人员违规等现象，可在比赛结束后 2 小时内向赛项监督仲裁组提出申诉。超过时效不予受理。

（三）申诉启动时，参赛队应向赛项监督仲裁组递交领队亲笔签字同意的书面报告。报告应对申诉事件的现象、发生时间、涉及人员、申诉依据等进行充分、实事求是地叙述。非书面申诉不予受理。

（四）赛项监督仲裁工作组在接到申诉后的 2 小时内组织复议，并及时以书面形式反馈复议结果。

（五）仲裁结果由申诉人签收，不能代收。如在约定时间和地点申诉人离开，视为自行放弃申诉。

（六）申诉方不得以任何理由采取过激行为扰乱赛场秩序，否则予以取消参赛成绩等处罚。

（七）申诉方可随时提出放弃申诉。

十六、竞赛观摩

比赛过程在公平和不干扰比赛参赛选手的前提下设置专门的观摩室，向各参赛院校开放，可凭证件进入观摩比赛。参赛观摩要求：

（一）观摩凭观摩证、领队证、指导教师证等相关证件入场，并在指定区域内观摩。

（二）观摩人员不得违反赛项规定进入赛场，不得携带任何通讯、

摄录设备，不得采录竞赛现场数据资料。

（三）保持安静观摩，不得高声喧哗。

（四）对于影响观摩室相关规定者，工作人员有权将相关人员带离现场。

十七、竞赛视频

（一）本赛项将指定工作人员进行摄录和后期视频处理工作，摄录内容包括赛项开闭幕式、比赛全过程、获奖作品和专家的点评，并适时对参赛人员、裁判员、获奖参赛队、优秀指导教师、行业和企业专业人员进行采访，采访内容包括选手参赛情况、裁判和工作人员工作情况、获奖参赛队获奖感言和赛项与行业发展等。

（二）摄录视频将按内容不同分别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视频网站、教学资源转化相关网站上发布和收录，供大赛宣传、教师查阅、教学和学生学习使用。

十八、竞赛须知

（一）参赛队须知

1. 参赛队统一使用院校代表队名称，不接受跨院校组队报名。
2. 各参赛队均须经报名和通过资格审查后确定。
3. 各参赛队报到时，请出示为参赛选手购买的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如未购买，将暂时不予办理报到手续。
4. 比赛进行过程中及不同的赛段，参赛队不可以更换参赛选手。
5. 不允许增补新队员参赛，允许队员缺席比赛。任何情况下，不允许更换新的指导教师，允许指导教师缺席。

6. 参赛队选手和指导教师要有良好的职业道德，严格遵守比赛规则和比赛纪律，服从裁判，尊重裁判和赛场工作人员，自觉维护赛场秩序。

7. 参赛队须参加各赛事组织环节，包括完整参加开、闭幕式。

8. 对于不参加闭幕式的参赛队，如需纸质证书，则需向组委会提供情况说明，意见经采纳同意后，按到付邮寄奖品方式处理。

（二）指导教师须知

1. 各参赛代表队要发扬良好道德风尚，听从指挥，服从裁判，不弄虚作假。如发现弄虚作假者，取消参赛资格，名次无效。

2. 各代表队领队要坚决执行竞赛的各项规定，加强对参赛人员的管理，做好赛前准备工作，督促选手带好证件等竞赛相关材料。

3. 竞赛过程中，除参加当场次竞赛的选手、执行裁判员、现场工作人员和经批准的人员外，领队、指导教师及其他人员一律不得进入竞赛现场。

4. 参赛代表队若对竞赛过程有异议，在规定的时间内由领队向赛项仲裁工作组提出书面报告。

5. 对申诉的仲裁结果，领队要带头服从和执行，并做好选手工作。参赛选手不得因申诉或对处理意见不服而停止竞赛，否则以弃权处理。

6. 指导老师应及时查看大赛专用网页有关赛项的通知和内容，认真研究和掌握本赛项竞赛的规程、技术规范和赛场要求，指导选手做好赛前的一切技术准备和竞赛准备。

7. 领队和指导教师应在赛后做好赛事总结和工作总结。

（三）参赛选手须知

1. 参赛选手应按有关要求如实填报个人信息，否则取消竞赛资格。

2. 参赛选手凭统一印制的参赛证和有效身份证件参加竞赛，按赛项规定的时间、顺序、地点参赛。

3. 参赛选手应认真学习领会本次竞赛相关文件，自觉遵守大赛纪律，服从指挥，听从安排，文明参赛。

4. 比赛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文明生产规则，爱护比赛场地的设备、仪器等，不得人为损坏仪器设备。一旦出现较严重的安全事故，经总裁判长批准后将立即取消其参赛资格。

5. 参赛选手请勿携带一切电子设备、通讯设备及其他资料进入赛场。

6. 竞赛时，在收到开赛信号前不得启动操作，各参赛队自行决定分工、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在指定工位上完成竞赛项目，严禁作弊行为。

7. 竞赛完毕，选手应全体起立，结束操作。将资料和工具整齐摆放在操作平台上，经工作人员清点后方可离开赛场，离开赛场时不得带走任何资料。

8. 在竞赛期间，未经组委会的批准，参赛选手不得接受其他单位和个人进行的与竞赛内容相关的采访。参赛选手不得将竞赛的相关信息私自公布。

9. 各竞赛队按照大赛要求和赛题要求提交竞赛成果，禁止在竞赛成果上做任何与竞赛无关的记号。

10. 按照程序提交竞赛成果，并签字确认。

（四）工作人员须知

1. 服从赛项组委会的领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原则、按章办事，切实做到严格认真，公正准确，文明执裁。

2. 以高度负责的精神、严肃认真的态度和严谨细致的作风做好工作。熟悉比赛规则，认真执行比赛规则，严格按照工作程序和有关规定办事。

3. 佩戴裁判员胸卡，着裁判员服装，仪表整洁，语言举止文明礼貌，接受仲裁工作组成员和参赛人员的监督。

4. 须参加赛项组委会的赛前执裁培训。

5. 竞赛期间，保守竞赛秘密，不得向各参赛队领队、指导教师及选手泄露、暗示大赛秘密。

6. 严格遵守比赛时间，不得擅自提前或延长。

7. 严格执行竞赛纪律，除应向参赛选手交代的竞赛须知外，不得向参赛选手暗示解答与竞赛有关的问题，更不得向参赛选手进行指导或提供方便。

8. 实行回避制度，不得与参赛选手及相关人员接触或联系。

9. 坚守岗位，不迟到，不早退。

10. 监督选手遵守竞赛规则和安全操作规程的情况，不得无故干扰选手比赛，正确处理竞赛中出现的问题。

11. 遵循公平、公正原则，维护赛场纪律，如实填写赛场记录。

附件 1：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设备材料库

附件 2：参赛队自带设备物料确认书

附件 3：参赛队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确认信息

附件 1:

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设备材料库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
1	智能仿真幼儿	JZWY-D/E 智能仿真幼儿
2	婴幼儿座椅	松木, 20cm*30cm*45cm
3	靠背椅、折叠椅	强力承重, 高韧性靠背左面, 1 秒折叠, 不占地方, PU 皮革面
4	幼儿床	实木材质, 约 135cm * 60cm * 55cm
5	幼儿床褥套装	与婴儿床配套,被子:115cm * 145cm ,枕头:30cm * 45cm , 垫絮: 128cm * 57cm
6	操作台	带轮, 可移动, 120cm*80cm*85cm
7	婴儿推车	76cm * 40cm * 25cm
8	纱布方巾	纱布、30*30cm
9	纱布大浴巾	纱布、90*90cm
10	抹布	30*30cm
11	小毛毯	100cm*125cm
12	棉柔巾	80 抽/包, 150*200mm
13	抽纸	3 层 150 抽/包, 190*120mm
14	婴儿湿巾	80 抽/包, 185*140mm
15	按压式洗手液	普通、500ml, 一瓶

16	按压式洗手液	儿童专用、300ml、泡沫洗手液、抑菌、樱花香，一瓶
17	84 消毒液	500ml，一瓶
18	纸尿裤小码	S 码，芯体厚度约 2mm，29 片/包
19	水温计	普通，长约 8cm
20	垃圾桶（有盖）	有盖、容量 8L，30.5*27*18.5cm
21	抽绳垃圾袋	黑色抽绳式，45x50cm，50 个/卷
22	小推车（中号）	护理推车、中号、双层、不锈钢，约 660*440*860mm
23	人工呼吸膜	50 片/盒，30*19mm
24	体温计消毒盒	三合一消毒盒，24*16*6cm
25	水银体温计（肛温、腋温）	腋温专用、水银体温计，10 支/盒
26	额温枪	医用，约 15*10*5cm
27	手电筒（医用）	医用、按压式，约 13cm
28	医用棉签	医用无菌、10cm*50 支/袋
29	纱布（10 片）	无菌、8cm*10cm,10 片/袋
30	医用胶布	纸质胶带、2cm*4m
31	口罩	独立包装、一次性、50 个/盒
32	75%酒精	75%酒精、医用、100ml、旋盖，一瓶
33	治疗盘	不锈钢材质，30*40*4.8cm
34	弯盘（小）	不锈钢材质，小号 18*11*2.5cm

35	医用剪刀	不锈钢材质, 22cm
36	温湿度计	电子, 77*82mm
37	计时器	挂表, 电子计时器, 直径约 4cm
38	医用垃圾桶	20L、配黄色垃圾袋
39	免洗手消毒液	500 毫升, 75%酒精、医用、免洗, 一瓶
40	触控一体机	通用一体机
41	插线板	3 插孔, 5 米线, 尺寸 174*54*32mm,通用
42	MR (实训系统)	MR 婴幼儿实训系统
43	激光翻页笔	翻页笔, 能正常使用
44	A4 白纸	500 张/包
45	彩色卡纸	10 色, A4 大小, 250g, 100 张/包
46	记录本	A5、30 页, 一本
47	签字笔 (黑)	黑色 0.5m, 一支
48	签字笔(红)	红色 0.5m, 一支

附件 2:

参赛队自带设备物料确认书（模板）

甲方：（承办学校）

乙方：（参赛队伍所在学校）

乙方参加第三届幼儿照护职业技能赛项 XXX 组别 XXX 比赛。在比赛过程中，决定自带比赛设备，现与甲方协商沟通后，确定以下事宜。

一、需要甲方提供

（一）场地（包括：工位的面积、水、电、气、网、照明、场地承重等环境要求及实时录像要求等）

（二）设备进场对接（包括：进场时间、撤离时间；安装、调试等需要承办校的配合及帮助事项等）

（三）开赛前的设备封存要求

……（其他）

二、乙方须自行承担

（一）进场设备清单

（二）设备的往来运输

(三) 设备的安装、调试

(四) 设备现场保障及技术支持等

(五) 工位上所需材料

(六) …… (其他)

三、其他商议确定的事项

…… (根据实际双方自行协商确定, 包括设备使用安全等内容)

四、确认书 (附件 1、附件 2、附件 3)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代表:

法定代表人/代表

时间: 年 月 日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

参赛队自带设备清单及赛场环境要求确认信息（模板）

参赛学校					组别	
序号	名称	型号	主要技术参数	数量	设备厂商	设备图片
1						
2						
3						
4						
技术支持	(情况概述包括设备技术保障、安全操作要求等)					
场地及环境要求						
其他要求						